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07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学琛	独立董事	个人原因	陈名芹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众业达	股票代码	0024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海娜	韩会敏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津工业区珠津一横街1号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津工业区珠津一横街1号	
传真	0754-88695366	0754-88695366	
电话	0754-88738831	0754-88738831	
电子信箱	stock@zyd.cn	stock@zyd.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与产品用途

公司是工业电气产品的专业分销商,主营业务为通过自有的销售网络分销签约供应商的工业电气元器件产品,以及进行系统集成产品和成套制造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工业电气产品的分销业务和系统集成、成套制造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分销的工业电气产品以输配电产品和工业自动化产品为主,主要销售ABB、施耐德、西门子等国际知名品牌和常熟开关、德力西等国内知名厂商的工业电气元器件产品,产品主要包括断路器、继电器、软起动器、变频器、可编程控制器、传感器等。工业电气产品可以应用于任何有输配电需求和工业控制需求的地方,因此工业电气分销商提供的产品的最终客户分布于电力、通信、装备制造、市政、新能源、自动化、电子、轨道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制造等各个领域。

系统集成与成套制造产品主要有石油钻井平台电气控制系统配套产品、风力发电电气控制系统配套产品、风力发电水冷系统、风力发电机变桨控制系统、船用电气系统、电气控制柜、充电桩/站等,能够为下游用户提供方案咨询、系统设计、编程组态、系统集成、成套生产、安装调试、系统培训、维护保养等一揽子服务。

2、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我国工业电气产品分销行业是以中低压输配电产品和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为主要分销产品的行业分布格局,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涉及电力、通信、装备制造、市政、新能源、自动化、电子、轨道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制造等各个领域。

工业电气产品下游分布广泛,整体行业市场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周期的影响,工业电气产品分销行业的增速与GDP的增速基本保持一致,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增速保持高于行业增速的发展。

2023年,在增信心、稳预期的总体经济发展基调下,稳增长仍是重中之重,主要抓手是扩大内需,包括促进消费、稳定地产、扩大基建、发展制造业、做强产业链等;同时也要持续促进改革,尤其是体制机制改革、要素市场化改革。与宏观经济强相关的工业电气产品分销行业继续保持快于 GDP 增速可期。同时,由于下游分布广泛,不同的行业周期,均有突出发展的下游行业带动整个工业电气行业的稳定增长。按照工业电气产品应用领域分布状况,未来包括新基建、碳中和、新能源、智能制造以及数字化等相关应用领域行业的快速发展,将有利于工业电气产品市场的增长。

(1)多部门政策支持下,新基建投资有望提速

国家发改委表示,支持各地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建设债券加大对新基建的投入力度,拓宽支持领域和适用范围,支持地方在公共技术服务、数字化转型等方面搭建平台,为经济转型和企业创新发展提供新动能。并且引导社会资本加大新基建相关领域投入。同时,工信部下一步将继续建设高质量的信息基础设施。实施千兆城市建设行动,构建云边端协同,算存运融合的一体化算力基础设施应用体系,启动电信普遍服务宽带边疆工程,推进移动物联网高质量发展,打通信息大动脉。在5G、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特高压、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城市轨道交通等新基建领域的建设中均有中低压配电类、电气自动化类产品相关产品的使用,带来持续市场需求,从而带动工业电气产品分销行业的增长。

(2)双碳背景下,新能源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推进"双碳"目标的核心在于能源系统转型,进而带动能源体系的重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制定决定了新能源有较为确定性的增长趋势。在加快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持续扩大清洁供给的道路上,新能源也将长期得到国家的政策支持。相关能源投资以及新能源体系建设工程的投入,将直接带动智能化配电类产品、软件类以及电力成套设备机会。其中,风光锂储的新一轮资本开支尤为旺盛,驱动公司重点客户设备生产增量需求,进而带动公司配电类产品、工控自动化产品的稳定增长。

(3)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制造业转型升级发展

制造业在我国经济未来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具有核心作用。"十四五"规划提出要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促使我国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筑底企稳。在本轮稳周期中,政策的主要支持方向为制造业,这一转变是经济结构优化的标志。我国制造业加速向高端化、绿色化和智能化转型,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尤为突出,使得制造业有更高的电气化、自动化与智能化改造需求,带来更多工业电气与自动化的增长空间。

制造业企业在产业升级的认知更加成熟,传统制造业的龙头企业资本支出将向加快自身供应链信息化布局、企业运维效率优化及绿色低碳改造倾斜,中型企业将向人工替代、产线智能化方向投资加速。整体制造业将在"双循环"与"碳达峰、碳中和"大产业背景下,产生更多新生态、新产业、新产品的业务机会。

(4)房地产产业筑底回暖,拉动相关行业发展

房地产开发投资在政策刺激下,触底反弹,降幅收窄或转为小幅增长,在上年度产业发展筑底基础上未来进入平稳增长期,继续发挥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随着供需两端政策继续发力,地产周期将进入上升周期的良性循环。房地产产业链长,覆盖行业多,其复苏利好其上下游产业的发展。

2023年相关行业的发展,将为公司的配电及自动化产品市场带来新机遇。公司近年来持续进行的组织管理优化与商务、物流数字化转型升级,可以帮助公司应对行业的新变化,公司庞大的营销网络布局,完善的电子商务平台布局和持续扩充的产品线业务配套也将使企业获得更多新市场红利。

3、公司面临的竞争格局

本行业目前处于充分竞争状态,特别是区域竞争激烈,且主要竞争企业间相比均还不具备显著竞争优势。随着市场竞争的进一步深化,客户对分销商的综合服务能力和多品牌支持能力要求愈来愈高,未来行业竞争将逐步向具有全国性销售网络的多品牌分销商集中,行业集中度也将逐步提高。未来行业竞争力将体现在市场网络与业务规模、产品管理与客户需求管理、仓储管理与物流配送能力、行业增值应用、技术支持服务、客户响应能力等方面。

随着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作为工业电气领域综合实力强、市场经营经验丰富、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综合分销商,公司将继续保持并扩大在工业电气分销领域的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7,149,116,523.17	6,709,240,916.86	6.56%	6,257,770,84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95,281,039.03	4,365,858,996.88	2.96%	4,035,438,379.98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2,128,126,763.98	12,558,341,233.28	-3.43%	10,741,254,22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339,828.91	415,584,368.91	-28.93%	261,068,00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312,241.99	313,461,933.74	-7.39%	256,055,44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791,803.85	-144,666,353.69	370.82%	951,416,605.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76	-28.95%	0.4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76	-28.95%	0.4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4%	9.87%	-3.23%	6.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99,973,025.87	3,200,941,163.42	3,403,877,900.14	2,923,334,67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519,817.22	83,415,798.56	86,050,400.71	-23,646,18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771,845.44	81,973,731.45	84,915,557.29	-24,348,89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784,843.19	203,750,035.18	-38,023,464.66	554,850,076.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8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2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吴开贤	境内自然人	29.11%	158,508,340	118,881,255		
颜素贞	境内自然人	8.81%	48,000,000	0		
吴森岳	境内自然人	5.90%	32,121,000	0		
吴森杰	境内自然人	5.88%	32,000,000	24,000,000		
西藏五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10,890,800	0		
青岛恒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9,655,400	0		
王总成	境内自然人	0.51%	2,802,700	0		
柯美莉	境内自然人	0.39%	2,124,040	0		
张颖	境内自然人	0.39%	2,100,000	1,575,000		
施建国	境内自然人	0.34%	1,861,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吴开贤、颜素贞是夫妻,吴森杰、吴森岳是吴开贤、颜素贞夫妇的儿子;西藏五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青岛恒澜投资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主体;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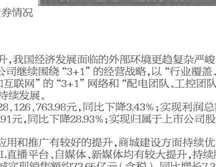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2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2年,全球经济衰退风险持续上升,我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地产行业的低迷及基建行业的走弱等亦对宏观经济稳定形成一定压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3+1"的经营战略,以"行业覆盖、产品覆盖、加人力资源"为战略核心,持续提升"分销网、物流网、技术服务网、加互联网"的"3+1"网络和"配电团队、工控团队、中小客户团队,加技术服务"的"3+1"团队两个"3+1"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28,126,763.98元,同比下降3.43%;实现利润总额407,326,254.86元,同比下降29.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5,339,828.91元,同比下降28.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0,312,241.99元,同比下降7.39%。

报告期内,众业达商城(zydmall)应用和推广有较好的提升,商城建设方面持续优化,对订单效率和客户粘性形成正向影响;商城品宣各项业务保持较大的发展,ZYDMALL直播平台、自媒体、新媒体均有较大提升,持续服务分销运营;持续部署"众业达在线"项目,持续推进联营体系建设。2022年,众业达商城实现销售额约73.65亿元(含税),同比增长7.38%。

(二)2022年公司经营重大事项

1、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泰高开关有限公司签署〈国有土地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泰高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高")与上海吴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及实施单位上海市闵行第一房屋征收事务所有限公司签署《国有土地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并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办理本次搬迁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国有土地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等相关协议、办理搬迁过户事宜等。前述协议涉及的搬迁补偿总额合计为169,700,145元。详见2021年9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泰高开关有限公司签署〈国有土地非居住房屋补偿协议〉的公告》。

2021年10月13日,上海泰高收到了首笔搬迁补偿款50,910,000元。详见2021年10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泰高开关有限公司收到部分搬迁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2021年11月25日至2021年11月26日,上海泰高收到了第二笔搬迁补偿款合计101,800,000元。详见2021年11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泰高开关有限公司收到部分搬迁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2022年1月14日,上海泰高收到了最后一笔搬迁补偿款合计 16,990,145元。截至2022年1月14日,上海泰高已累计收到全部搬迁补偿款 169,700,145元。详见2022年1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泰高开关有限公司收到搬迁补偿款尾款的进展公告》。

2、截止2022年3月23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交易对手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以下合称"施耐德")签署多份《分销协议》,涉及的低压配电及工控产品分销协议的采购目标金额合计367,969.1万元(不含税),具体采购金额以日常实际采购为准;相关设备/产品的采购合同金额约2,854.33万元(含税),该金额未包含在分销协议的采购目标金额中。详见2022年3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2022年度,上述签署协议的履行金额为322,261.66万元(不含税)。

3、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年5月13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待节余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账户。详见2022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年5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年5月,公司已将4个募集资金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9,525.12万元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了上述4个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详见2022年5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4、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汕头市瑞业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签署《汕头市瑞业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汕头市瑞业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业")23.02%的股权转让给浙江海宁盈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交易作价1元。详见2022年7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汕头市瑞业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年7月29日,瑞业已办理完毕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瑞业股权。详见2022年7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汕头市瑞业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5、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年7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工控网(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控网")为控股孙公司工控网(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签订的《分销协议》形成的货款等应付账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的担保最高额为不超过3,000万元,期限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同时授权工控网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作出决定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详见2022年7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2年7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开贤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06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1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人数9人(其中,独立董事王学琛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陈名芹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开贤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对2022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第五届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就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情况、主要工作情况、2023年主要工作计划等向董事会进行汇报。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同意《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计机构分别对该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审计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审计机构分别对该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专项核查报告、鉴证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228,042,434.08元(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5,339,828.9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3,725,817.03元,加上以前年度母公司剩余可分配利润695,597,798.22元,余下可分配利润为213,532,353.24元,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909,130,151.46元(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775,874,643.76 元)。

在结合公司成长性及广大投资者合理诉求的基础上,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开贤先生提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母公司可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3.5元(含税)。

董事会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在《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做出的承诺以及《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预案需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满足公司年度相关审计的要求,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决定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并决定向股东大会提名吴开贤先生、吴森杰先生、杨松先生、王宝玉先生、陈钿瑞先生、黄海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并决定向股东大会提名陈名芹先生、李昇平先生、沈忆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2、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对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制定以下方案:

董事长税前年薪为不超过140万元、副董事长税前年薪为不超过100万元;独立董事税前津贴为8万元;其他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按照公司规定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涉及到董事吴开贤、吴森杰、杨松、王宝玉、陈钿瑞、林雄武的薪酬,以及独立董事陈名芹、王学琛、李昇平的独立董事津贴,所有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表决结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度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对2022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4,063.8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对《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 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章程修正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与本议案事项相关的工商备案等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细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1、吴开贤,男,1951年出生。具有多年的工业电气行业经验,曾在汕头市电气控制设备厂从事采购、销售等工作,后创立汕头市达濠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00年创立本公司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04年至2017年11月兼任广东依力得北美电气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至2012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

吴开贤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颜素贞为夫妻关系、与吴森杰和吴森岳为父子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158,508,34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吴开贤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吴森杰,男,1985 年出生。2008年10月至2009年10月在日本电信公司工作;2009年10月至2010年4月在苹果公司任技术服务顾问;2011年3月至2014年4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4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吴森杰先生为吴开贤与颜素贞之子,与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吴森岳为兄弟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32,00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吴森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杨松,男,1966年出生,大专学历。2000年加入本公司,负责自动化产品技术、销售和团队工作,并主持石油钻井机械电气控制系统开发工作;2003年至2022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杨松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46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杨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王宝玉,男, 1984年出生,清华大学管理学硕士。2008年9月至2015年5月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15年6月至2018年5月任浙江海宁盈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北京新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0年4月任工控速派(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4月至今任工控速派(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浙江海宁盈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投资总监;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宝玉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175,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王宝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陈钿瑞,男,1977年出生。1997年毕业于广东石油学校自动化系。2000年至2005年任广州市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3年任广州市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5年4月担任公司监事;2014年1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大区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钿瑞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631,5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陈钿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黄海鹏,男,1979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公司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分管公司新渠道开发模块。

黄海鹏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13,5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黄海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陈名芹,男,1982年出生,重庆大学会计学专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现任汕头大学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17年6月至今任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2021年6月任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9月至2020年3月任广东东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广东潮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任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盛世长运(广东)体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名芹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陈名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李昇平,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汕头市政协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曾任汕头大学机械电子工程系主任、汕头大学工学院副院长、汕头大学研究生学院院长、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汕头科技创新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智能制造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汕头大学)副主任(主持工作),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任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广东西电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广东伟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昇平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李昇平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沈忆勇,男,196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法律硕士。1989年6月至今在汕头大学工作,现任汕头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马克思主义学院德法教研室主任。2021年9月至今兼任汕头市社会科学工作者协会副主席;2005年10月至今兼任汕头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2011年9月至2017年8月任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0月至2021年10月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0月至今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忆勇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沈忆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12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至2023年5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3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津工业区珠津一横街1号公司九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提案2、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提案4、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提案5、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提案6、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提案7、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8.00	提案8、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8.01	选举吴开贤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2	选举吴森杰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3	选举杨松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4	选举王宝玉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5	选举陈钿瑞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6	选举黄海鹏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0	提案9、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9.01	选举陈名芹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2	选举李昇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3	选举沈忆勇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0	提案1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01	选举张颖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0.02	选举余妙英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1.00	提案11、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12.00	提案12、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13.00	提案13、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提案14、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提案15、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提案16、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其他事项

上述议案已经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议案11、12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议案13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6、7、8、9、11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2日15:00至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2、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津工业区珠津一横街1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书面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务常设联系人

(1)姓名:张海娜、韩会敏

(2)联系电话:0754-88738831

(3)传 真:0754-88695366

(4)电子邮箱:stock@zyd.cn

5、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6、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附件格式自制均有效。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41

2.投票简称:众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1提案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表1提案9,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如表1提案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个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按委托人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投票 □委托人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提案2、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提案4、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提案5、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提案6、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提案7、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8.00	提案8、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8.01	选举吴开贤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2	选举吴森杰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3	选举杨松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4	选举王宝玉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5	选举陈钿瑞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6	选举黄海鹏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0	提案9、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9.01	选举陈名芹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2	选举李昇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3	选举沈忆勇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0	提案1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01	选举张颖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0.02	选举余妙英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0	提案11、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12.00	提案12、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13.00	提案13、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提案14、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提案15、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提案16、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注:

1、议案8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果直接打"√",表示直接将表决权平均分给打"√"的候选人。若股东填写投票数总和大于其拥有表决权数,则对该议案的表决均无效。

2、议案9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果直接打"√",表示直接将表决权平均分给打"√"的候选人。若股东填写投票数总和大于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则对该议案的表决均无效。

3、议案10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果直接打"√",表示直接将表决权平均分给打"√"的候选人。若股东填写投票数总和大于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则对该议案的表决均无效。

4、其他议案填写方式: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该议案效力不影响其他议案的效力。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14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15: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7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的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颖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82条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自我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228,042,434.08元(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5,339,828.9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3,725,817.03元,余下可分配利润为213,532,353.24元,加上以前年度母公司剩余可分配利润695,597,798.22元,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909,130,151.46元(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775,874,643.76元)。

在结合公司成长性及广大投资者合理诉求的基础上,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开贤先生提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母公司可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3.5元(含税)。

本预案需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张颖女士、余妙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张颖女士、余妙英女士不是公司董事、总经理或高级管理人员。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对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制定以下方案: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按照公司规定领取薪酬。另外,监事会主席税前津贴为每年9,600元,其他监事税前津贴为每年7,200元。

本议案涉及所有监事薪酬,所有监事均回避了表决,无法形成有效表决结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1、张颖,女,1957年出生。1998年至2011年任天津众业达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12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本公司北区经理;2015年4月至2018年3月任本公司合规官。

张颖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2,10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张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余妙英,女,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学专业。2002年至今兼任汕头市达源电器成套有限公司会计;2012年2月至今任汕头市众业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余妙英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截止目前,余妙英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08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91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549,909 股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1,224,297.89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764,527.7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91,459,770.1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3月21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 年3月22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6]G1504280063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净额991,459,770.10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45,199,300.04元,累计直接投入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32,776,601.68元,投入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389,883,530.49元,补充流动资金613,998,937.97元,本期归还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5,000,000.00元,期末余额0.00元。(公司全部募集资金账户于2022年5月18日注销。公司已于2022年5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并于2016年3月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分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当事人均严格履行协议,履行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03,665.90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及进行存款的明细如下表: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算日	到期日	收益(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7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1年4月20日	2022年1月11日	74,812.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8474】(机构客户)	27,000,000.00	2021年10月25日	2022年2月27日	141,472.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8475】(机构客户)	28,000,000.00	2021年10月25日	2022年2月28日	397,262.4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2月18日	10,208.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2月18日	10,208.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3月30日	21,875.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3月30日	21,875.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3月30日	87,5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3月30日	87,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3月30日	1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3月30日	1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3月30日	1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3月30日	15,000.00
期末结余		0			912,714.2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145.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20.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525.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775.8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665.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2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	否	42,528.36	3,277.66	0.00	3,277.66	100.00%	2019年3月	-	否	是
2.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28,594.07	38,988.35	3,195.22	38,988.35	100.00%	2022年3月	4,734.92	是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61,399.89	9,525.12	61,399.89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1,122.43	103,665.90	12,720.34	103,665.90	-	-	-	-	-
合 计	-	101,122.43	103,665.90	12,720.34	103,665.9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充电项目"),原预计建设周期为18个月,预计于2017年9月完成。由于充电系统的技术性能指标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在建设初期,公司主要进行客户开发及产品试产。受国家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专项检查以及新能源汽车补贴调整影响,公司预装式充电系统的客户开发工作进展及效果低于预期。经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项目投资建设周期延期18个月,即将该项目投资建设周期延期至2019年3月。受国家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专项检查以及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影响,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加剧,新能源汽车充电市场格局分化不清晰,虽然公司预装式充电系统的小批量应用取得预期成效,但现阶段大规模市场推广不具备条件,相关工作进展及效果低于预期。 2、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电商项目"),原建设期为12个月,市场开拓期为24个月,预计于2019年3月完成。因线上销售不同于线下销售,为提升客户粘性,公司需要不断对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测试及推广,并根据测试推广情况,逐步进行软硬件购置及调试、物流仓储升级等,经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电商项目投资建设期12个月、市场开拓期 24 个月延期为建设期(含市场开拓期)36个月,即预计于2019年3月完成;经公司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6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增加对电商项目的投入,同时对细分项建筑工程投资进行调整,并将电商项目的建设期(含市场开拓期)延期至2022年3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情况如下: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的立项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出具是在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宏观政策背景下提出并组织实施的,其时所选定的实施方式为生产、销售。由于充电系统的技术性能指标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在项目建设初期,公司主要进行客户开发及产品试产,并取得了初步成效。但新能源车对燃油车的替代不可能一蹴而就,且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处于行业起步阶段,相应的充电市场需求尚需要时间释放,受国家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专项检查以及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影响,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加剧,新能源汽车充电市场格局分化不清晰,虽然公司预装式充电系统的小批量应用取得预期成效,但现阶段大规模市场推广不具备条件,相关工作进展及效果低于预期。经公司综合慎重考虑,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6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充电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42,528.36 万元调减至5,313.47 万元,其中将充电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17,375.93 万元投资于电商项目,调整后,电商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增加至 45,970.00万元;将充电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19,838.9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调整的议案》,同意对电子商务平台项目的仓储物流中心建设地点进行调整,原计划:仓储物流中心建设主要对公司目前位于北京、上海、广州、郑州四地的仓储物流中心进行装修改造,调整为: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建筑工程投资规模6,120.00万元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需要进行装修改造的仓储物流中心地点包括但不限于北京、上海、广州、郑州、汕头等各仓储物流中心的投资规模。 2、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6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及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电子商务平台项目的细分项建筑工程投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计划为:授权董事长在建筑工程投资规模14,983.00万元不变的前提条件下,结合实际情况决定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并新建仓储物流中心、装修改造原有仓储物流中心和租用仓储物流仓,以及为电商项目团队提供办公场所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各募集资金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先行投入部分自筹资金,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865.6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6年4月9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笔资金已于2017年4月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7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7年4月13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笔资金已于2018年1月3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8年1月10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笔资金已于2019年1月3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8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9年1月8日起 不超过12 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笔资金已于2020年1月6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公司于2020年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20年1月14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笔资金已于2021年1月11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2021年1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1年1月16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2021 年5月12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募集资金3,5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尚未归还的资金金额为6,500.00万元。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募集资金6,500 万元已于2022年1月14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经公司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装式纯电动客车充电系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35.8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节余主要原因: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要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对项目建设各方面的费用进行了严格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压缩了资金支出。 2、经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年5月13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9,525.12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节余主要原因:(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要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对项目建设各方面的费用进行了严格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压缩了资金支出。(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完成相关节余募集资金结转后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10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中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2、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测试,对2022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40,637,952.80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类别	项目	2022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金额(元)	占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18,563.23	2.5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016.05	-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4,982.66	0.07%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3,189,263.01	1.08%
	商誉减值损失	29,838,159.95	10.10%
合计		40,637,952.80	13.76%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3、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4,063.80万元,相应将减少2022年度利润总额4,063.80万元。

公司本次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作出的,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11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5号"),该解释"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该解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3、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第15号及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准则解释15号和准则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13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2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3年4月26日下午15:00-17:00举行2022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众业达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众业达投资者关系";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众业达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吴开贤先生、总经理吴森杰先生、独立董事陈名芹先生、财务总监王宝玉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海娜女士和副总经理陈钿瑞先生及公司新渠道开发部经理黄海鹏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3-09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业达"或"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容诚共有合伙人17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267人,其中65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经审计的2021年度收入总额为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837.6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94,730.69万元。

容诚共承担321家上市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6,988.75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众业达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容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

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1次;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2次。

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邓小勤、刘根

项目合伙人:邓小勤,2003年7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在202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浩洋股份、清源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根,201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0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19年开始为众业达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众业达、朝阳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付后升,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邓小勤、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根、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付后升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容诚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年度容诚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140万元,较上期持平;对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为25万元,合计165万元。

2023年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容诚提供的资料和了解,对容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表示一致认可。容诚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建议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

2、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召开前审阅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料,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容诚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同时具备良好的诚信状况及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能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综上,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容诚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同时具备良好的诚信状况及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能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报备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5、容诚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